

证券代码：832588

证券简称：葫芦堡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葫芦堡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 1、林创举为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股东兼董事长；
- 2、徐丽为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兼总经理；
- 3、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林创举和徐丽为东莞市榴花艺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通过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林创举、徐丽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林创举	东莞市松山湖和堂9栋	-	-
徐丽	东莞市松山湖和堂9栋	-	-
东莞市榴花艺术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城区	有限责任	徐丽

(二) 关联关系

东莞市榴花艺术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林创举和徐丽，是实际控制人，总持股 100%。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以本公司所持有的位于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竹路4号新竹苑15栋101、201、301共三层办公楼作为抵押担保，同时公司股东兼董事长林创举、公司股东兼董事和总经理徐丽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创举和徐丽控制的其他公司东莞市榴花艺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向中国民生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贷款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担保金额最终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房产抵押和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公司从银行取得借款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公司从银行取得借款，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短缺、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葫芦堡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葫芦堡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